



##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2年5月26日

聯絡單位：襄閱主任檢察官辦公室

聯絡人：張惠菁襄閱主任檢察官

聯絡電話：02-2836-1403

---

### 有效預防、最小干擾，依法排除、嚴查速辦！

#### 本署召集檢警調超前部署，齊力防制股東會滋擾事件

隨著各上市、上（興）櫃公司年度股東常會陸續舉行，為維護本署轄內之上市、櫃公司於本年度召開之股東常會能順利進行而不受任何暴力或其他不法方式滋擾，以維繫國內友善、健全、穩定之投資環境，本署特於今（26）日上午召開「防制上市櫃股東會滋擾事件聯繫會報」，主動邀集法務部調查局臺北市調查處、新北市調查處、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各刑事警察大隊及所轄各分局等警調機關，與本署共同研議本年度股東會滋擾事件之防制及偵查策略，並要求相關單位提前展開部署，以防患於未然。

本署顏檢察長對上開議題十分重視，除於日前已先與來訪之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廖訓誠局長廣泛交換意見，廖局長允諾將全力配合以積極防制上市、櫃公司股東會滋擾事件發生外，本署並已行文轄內各司法警察機關，提醒各相關執法單位於股東會召開期間，應密切注意轄內股東會議進行之情形，加強防範

暴力與不當滋擾，並指派本署經濟專組陳彥章主任檢察官擔任聯繫窗口，專責處理此類案件之第一時間檢警調協調聯繫事宜。

此外，顏檢察長亦親自主持今日聯繫會報，臺灣高等檢察署戴東麗檢察官與會指導，會中安排各警調單位針對如何防範不肖份子之滋擾行為接力進行報告，以憑藉集體辦案之經驗，共同研議及時、有效之防制策略與具體作為。而為求保護防範零死角，會中達成共識，各警調單位指定之聯繫窗口，即刻起與本署成立聯繫管道，爾後轄內若有上市、上（興）櫃公司提出查訪、監控或蒐證之請求，或遇有滋擾事件發生，均應立即與本署專責窗口陳彥章主任聯繫通報，俾能依法迅速妥適因應。

顏檢察長於會中指示，為遏阻黑道幫派或職業股東利用上市、櫃公司股東會場合遂行暴力、恐嚇等犯罪行為而滋擾正常會議之進行，請各執法同仁秉持「有效預防、最小干擾，依法排除、嚴查速辦」之原則，積極應處，各警察機關並應落實內政部警政署訂頒之「警察機關防制非法干擾上市上櫃公司股東會實施要點」，對於轄內有可能發生滋擾事件之公司及可能為滋擾之人士，事前積極蒐報，事中通盤掌握，事後有效約制；各執法單位於監控蒐證過程中，應採取干預最低之手段，不可恣意干預股東會之正常運作；如具體滋擾行為已涉及刑責，而

符合現行犯之要件時，應嚴密蒐證、依法逮捕，並從速報請本署檢察官依法指揮偵辦。顏檢察長強調，針對黑道幫派或有心人士透過暴力手段或其他不正方式恐嚇股東或是干擾股東會正常運作之案件，本署均將嚴查速辦，絕不寬貸，以護良善，並保障合法股東及公司之權益，共同維護國內經濟投資環境之健全發展。